**導師會報1103**

**教務處**

教學組

一、下周11/11(三)教學正常化訪視，請老師依課表上課。

二、有關11/5(四)第八節輔導課，請導師討論是否上課或停課布置。

註冊組

一、七年級新生學生卡已請導師轉發予學生，請導師協助宣導以下事項：

(一)本市市民卡(學生卡)遺失需申請換、補發學生卡，說明如下：

1、以學校為單位申請：須至就讀學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1)原卡片如有儲值餘額時，由學生本人、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向票證公司辦理退費。

(2)應繳納新臺幣(以下同)五十元部分負擔後，重新製發新卡交付持卡人。

二、試模擬實施重要期程：

|  |  |  |  |
| --- | --- | --- | --- |
| **序號** | **工作項目** | **日期和時間** | **備註** |
| 1 | 超額比序積分採計截止 | 109年12月11日(五) |  |
| 2 | 試模擬測驗 | 109年12月16日(三)～12月17日(四) |  |
| 3 | 公布題本與參考答案 | 109年12月17日(四)13：00以後 | 公告於教育局網頁 |
| 4 | 申請試題疑義釋復 | 109年12月18(五)12：00前 | 逾期不予受理，以完成傳真並確認為準 |
| 5 | 公布試題疑義釋復結果 | 109年12月21(一)18：00前 | 公告於教育局網頁 |
| 6 | 國中端上傳基本資料與超額比序項目積分 | 109年12月21日(一)~109年12月31日(四) |  |
| 7 | 成績單電子檔寄送各校 | 110年1月07日(四) |  |
| 8 | 成績單紙本送達各校 | 110年1月8日(五) |  |
| 9 | 申請成績複查 | 110年1月11日(一)16：00前 | 逾期不予受理，以完成傳真並確認為準 |
| 10 | 回覆成績複查結果 | 110年1月12日(二)12：00前 |  |
| 11 | 個別序位開放查詢 | 110年1月7日(四)12:00起至110年1月13日(三)12:00止 |  |
| 12 | 學生上網選填志願 | 110年1月7日(四)12:00起至110年1月13日(三)12:00 |  |
| 13 | 列印志願選填確認表，家長簽名後，繳回學校 | 110年1月11日(一)~14日(四) |  |
| 14 | 團體報名 | 110年1月21日(四)~22日(五) | 壽山高中 |
| 15 | 分發結果公告 | 110年2月18日 |  |

三、宣導事項：

(一) 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自110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

| 項目 | 內容 | 上限 | 備註 |
| --- | --- | --- | --- |
| 一、適性輔導（上限32分） | 畢業資格 | 符合畢業資格者6分，修業資格者2分。 | 6分 |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辦理。 |
| 生涯規劃 | 可選填30志願數（專業群科以1校1科為1志願數）。 | 15分 | 1. 志願序別1、2、3志願15分，4、5、6志願12分，7、8、9志願9分，10、11、12志願6分，13、14、15志願3分，16至30志願1分。
2. 專業群科同一職群各科別連續選填為志願時，視為同一志願序計分。
3. 當總積分完全相同需進行超額比序，比序至「志願序積分」項目時，志願序積分高者將優先錄取。
 |
| 報名校、科與生涯規劃建議與「家長意見」相符者得2分；與「導師意見」相符者得2分；與「輔導教師意見」相符者得2分。 | 6分 | 1. 各國中應配合免試入學委員會規定之期程經家長簽名確認三種意見之結果。
2. 意見經確認後，不得修正。
 |
| 就近入學 | 桃連區及共同就學區學生符合就近入學得5分。 | 5分 | 1. 桃連區為一就學區，設籍在桃連區，或於桃連區國中就讀皆符合就近入學。
2. 本區之共同就學區範圍依據教育部公告為準。
 |
| 二、多元學習表現（上限35分） | 均衡學習 | 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各得3分；未達標準0分。 | 9分 |  |
| 品德表現 | 獎勵最高6分；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6分。 | 10分 | 1. 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6分。
2. 品德表現採功過相抵後之獎勵紀錄，大功每次4.5分，記功每次1.5分，嘉獎每次0.5分。
3. 上述兩項積分合計上限10分。
 |
| 服務表現 | 採計「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最高上限4分）及「志願服務學習時數」 | 10分 | 1. 擔任班級幹部、自治市幹部及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經考核表現優良者得2分；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每1小時得0.3分。
2. 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上限為4分。
 |
| 才藝表現 | * 1. 個人賽：

(1)全市(縣)性：第1名6分/第2名5分/第3名4分/第4名3分/。(2(區域性（3縣市以上）：第1名7分/第2名6分/第3名5分/第4名4分/第5名3分。(3)全國性：第1名8分/第2名7分/第3名6分/第4名5分/第5名4分/第6名3分。(4)國際性：第1名10分/第2名9分/第3名8分/第4名7分/第5名6分/第6名5分。* 1. 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5分 | 1. 國際性與全國性競賽採計項目，依據教育部公告為準；區域性與全市(縣)性競賽採計項目，由本區免試入學推動工作小組審議後公告為準。
2. 特優比照第1名;優等比照第2名；甲等比照第3名；乙等比照第4名。
3. 同（學）年度同項比賽擇優1次採計；同一事蹟、同一獎項不得重複採計積分。
 |
| 體適能 | 單項達門檻標準者各得6分（最高6分）。 | 6分 | 1. 單項係指：柔軟度、瞬發力、肌耐力、心肺耐力。
2. 另身心障礙、重大疾病、體弱或因故無法測試者特殊學生等依教育部相關辦法辦理。
3. 非應屆畢業學生、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返回原設籍學校辦理體適能檢測；臺商學校學生、跨區學生等可至原設籍校辦理體適能檢測，或至體適能檢測站、醫院等單位辦理體適能檢測。
 |
| 本土語言認證 | 通過原住民族語或客語或閩南語初級以上 | 2分 | 本土語言認證採認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書：1.原住民族語為【原住民族委員會】2.客語為【客家委員會】3.閩南語為【教育部】  |
| 三（上限33分） | 國中教育會考表現 | 33分 | 1.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等五科，「精熟」者每科得6分；「基礎」者每科得4分；「待加強」者每科得2分。
2. 寫作測驗成績3分，配分為4、5、6級分給3分；2、3級分給2分；1級分給1分。
 |

說明：

一、超額比序項目共計三大項，申請超額時上列項目應全數採計，當總積分完全相同且名額不足分配時以低收入戶學生為優先，其餘依比序項目（適性輔導、多元學習表現、教育會考）分別比序；如有同分，**再依序比「志願序積分」**；倘再同分，再依序比教育會考成績等級標示總點數（教育會考成績等級標示總點數的計算方式如說明二所示）；倘再同分時，再依序比國中教育會考之(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各單科成績標示(A++>A+>A> B++>B+>B>C)。

二、教育會考單科成績等級標示對應點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等級標示 | A++ | A+ | A | B++ | B+ | B | C |
| 點數 | 7點 | 6點 | 5點 | 4點 | 3點 | 2點 | 1點 |

三、本區得視實際需要另訂補充說明。

四、「多元學習表現」項目除本土語言認證外，其餘項目採計期間為7年級入學至申請報名作業前。

五、連江縣各國中畢業生第一志願選填馬祖高中者優先錄取。

六、免試作業階段，當武陵高中、中大壢中及其他申請試辦且經本工作小組同意之高級中等學校登記人數超過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時，應保障提供學生提出申請之桃園市國中每校及連江縣至少各1個名額，擇優錄取。

七、本表「適性輔導」項目之「生涯規劃」積分，隨學生選填之志願序別不同，以及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與輔導教師意見之相符狀況，影響學生選填志願時之總積分。

資訊組:

一、本校預計下周或下下周將進行前瞻計畫無縣網路改善工程，預計各班教室將會增設一個無線基地台，施工時間為放學時間，請導師宣導不要將貴重物品擺放於教室。

**學務處**

訓育組

一、**班級費**每位學生50元，發票日期到11月底，請導師利用運動會或是班級佈置時蒐集的發票來

製作黏貼憑證，品名請詳述 (請**勿**寫: 文具一式…等)。預計於11月底開始製作。

二、本學年小市長政見發表訂於12/14(一)升旗時間(07:50~08:15)，小市長投票日為12/23(三)

 下午，請八年級班級開始尋覓適當的小市長候選人。

三、九年級畢冊拍照時間訂於11/25、11/26。教職員大團拍時間為11/26(週四)上午07:50開始，

 學生團拍時間08:20開始(從901開始)。詳細流程將於近期發下。

衛生組

一、運動會注意事項已發公告至各班，請導師協助叮嚀與宣導。

二、110年度桃園市寒假愛心午餐學生全校推薦名額為：12名(一班至多推薦兩名)，請導師協助家訪

 了解情形後再行推薦，補助學生常發生餐券未用完情形，造成浪費與影響行政程序，請導師審慎

 斟酌再行填報。待全校名單審核後才能確定是否有成功申請補助，將私下通知學生簽領。

三、請導師協助學生將掃具製作班級貼及清點內外掃區的掃具，衛生組將於運動會後不定時抽查掃

 具，近期常拾獲掃具，請各班務必妥善保管與清點。

四、重申：依教育局公文來函，不論是否現在為防疫期間，打菜同學務必穿著整套打菜服裝(網帽、圍

 裙、口罩、手套)以免交叉感染，勿讓學生自行打菜，以免造成分量分配不均及衛生疑慮。

五、午餐份量為營養師設計，主菜都只有一人一份，請勿自行到餐車領取，若飯量需增加可致電衛生

 組，12：15分前為用餐時間，請導師協助叮嚀學生不得離開教室，並在自己座位安靜用餐。

六、請導師協助學生進行打掃工作，上午打掃時間許多學生有遲到情形，下午掃地時間較短，請提醒

 學生盡速就打掃位置，目前檢查**表現優良**班級：702.703.704.706.804.806.807.903.904.906.907

 以上班級請導師協助將表現優良之外掃區學生名單整理，可進行銷一次警告或敘嘉獎一次。

**健康中心**

一、天氣漸寒，日夜溫差大，請導師囑咐：患有氣喘的同學請注意保暖，上學請圍圍巾及上口罩，以避免冷空氣刺激引發氣喘發作，並將支氣管擴張劑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二、天氣乾冷，有多位同學手部及嘴唇乾裂嚴重，拜託導師宣導:可備凡士林或保濕乳液保養動作以免發炎感染。

三、校運會將至，為防學生意外事故發生，請導師再叮嚀當天學生要吃早餐，及活動前暖身強度及時間要足夠以避免肌肉拉傷或扭傷，若**患有特殊疾病如：氣喘、心臟疾病、腎臟疾病..等不適合劇烈運動的學生，請務必不要參加劇烈的田賽與各種競賽**。

 四、各班已至眼科正常複檢名單已提供衛生組做記優點或全班敘獎獎勵。

 五、11/25日上午11:00HPV疫苗第一劑接種，七.八.九年級女生共61人當日通知受接種學生到健康

 中心接種。

 六、9/28日新生健檢結果通知於近日將發給學生個人，多數學生有齲﹝蛀牙﹞情形，拜託七年級導師

 叮嚀學生儘早帶通知單至牙科診所﹝若至通知單背面醫院複檢，第一次免掛號費﹞，回條請於
　　12/30交回健康中心。謝謝!

 七、10/20職員健檢結果將在近日送來學校，待確定日期時間地點再行通知，有自費同仁請備好款

　　　項，當日中祥醫院會順便收費。

**輔導室**

輔導組

1. 個案/團體輔導

 (一)認輔工作已開始進行。本學期認輔個案迄今計37名。導師如發現

 班上有需輔導室協助之個案亦請持續與輔導室聯絡。

 (二)辦理109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我懂你的不同」小團體

 【時間：11/09(一)、11/05、11/19、11/26(四)第8-9節，地點：團輔室】。

 (三)辦理109年度高關懷學生探索體驗營課程計畫【活動地點&時間：新明國中(11/11、11/13)、北得拉曼山(11/12)、雪山群峰(11/17—11/19)；參加學員名單另行通知相關導師】。

 二、家庭/親職教育

 (一)辦理「大智慧過生活」親師生共讀第一次抽查與敘獎作業【抽查日期：11/02(一)至

 11/10(二)】。

 三、生命/性平教育

 (一)辦理七、八年級得勝者課程【11/11、11/18(三)第5節班週會，活動

 地點：702-707、802-807教室】。

資料組

 一、第12週起校內生涯輔導記錄手冊暨生涯檔案抽查，對象：全年級

 抽查辦法會於下周發下，請導師們協助督促同學們如期完成。

 二、 適性入學：

 (一)1/25（三）晚間6:30-8:00辦理適性入學宣導家長說明會，地點：圖書館。

 (二) 校網會公告各高中職舉辦之職群探索活動相關資訊，煩請導師們幫忙宣導，

 新明國中首頁：最新公告→學生活動。

 (三)啟英高中訂於11/25、1/6、1/13下午第五節辦理餐飲體驗，參加對象為八年級三個班，

 於本校家政教室，請八導協助參加。